



2021年 第3期 总第67期 欢迎浏览江都实验小学网站:www.jdsx.com

“小课程”撬起“大未来”

《江苏教育报》报道实验小学特色校本课程建设的经验



4月21日,《江苏教育报》在04版教育科研版面,以《“小课程”撬起“大未来”》为题,刊登报道实验小学特色校本课程建设的经验和思考。这次报道是对学校多年来特色校本课程建设的充

分肯定。近年来,实验小学在办学现实中寻找需求,在区域文化中寻求智慧,关注学生的生活体验和未来成长,在发展学生核心素养的大背景下构建特色校本

课程,不但丰富了学校文化的风貌,而且潜移默化地升华了学生的文明素养和道德情操,使校本课程成为推动学校事业发展的强劲力量。

据悉,实验小学积极践行“培养幸福人生的创造者”的办学理念,追求教育高质量发展,以习惯养成教育为突破口,以科技创新教育为品牌,实现了从平凡到跨越式的发展。未来,学校将继续深入探索特色校本课程的开发、设置与评价,努力成为区内示范学校,让师生与课程共生长,让学生的核心素养在与校本课程的融合中得到持续不继的“增值”。

(通讯员:陈存峰)

【法治专题】

法官进校园 ——江都区人民法院刘江龙来我校普法宣讲

为全面做好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,5月11日下午,我校老校区开展了一场精彩的普法宣讲,来自江都区人民法



院执行局的刘江龙叔叔为五年级的孩子们讲解了“法与生活——《民法典》就在你我身边”,该讲座内容丰富,联系实际生活中遇到的常见法律案件以及相应的法律知识,同学们听得津津有味,在问答环节,同学们畅所欲言,积极参与法律话题讨论。

刘叔叔在介绍法律知识时,首先问了同学们:“什么是法?”抛出问题,让学生们思考、讨论并说出自己的见解,这样的讲座既让同学们学到了不少法律知识,又别具一格,让同学们对法律知识印象深刻。

央视主持人海霞——《民法典》就是人民的权利大厦。如果说这个“典”字就是一栋楼,由很多“房间”组成,那么这些“房间”其实就可以看成是各种现有的民事法律,民法典就是把这些法律整合在一起。这个“典”字,方正、不杂乱,其实编纂民法典也不是简单汇编打包,而是体系化整合、丰富、完善。

“在民法慈母般的眼里,每一个人就是整个国家”。从生老病死到衣食住行,从婚姻家庭到生产生活,从物权、继承,到合同、侵权责任……可谓包罗社会万象,与每个人息息相关。

胎儿的利益如何保护,当遇到“霸座”、车票丢失怎么办,路上被撞,但肇事者开溜怎么办……生活中遇到的许多问题,都能在《民法典》里找到答案。

同学们对“胎儿的利益如何保护”“遇到霸座行为”“肇事逃逸”……这一系列案例充满好奇,展开了热烈讨论,一一说出了自己对这些具体而特殊案例的分析,有理有据的样子体现了实小孩子们的善思善辩等综合能力。

杨俊校长在总结时感谢了刘法官的精彩讲解,同时对同学们踊跃参与提问互动表示肯定和赞赏。他鼓励同学们继续深入了解民法典,这部关系每人一生的“百科全书”必将成为全体社会成员的行为规范,必将助推“中国之治”跃上更高台阶,愿同学们学法、知法和守法,做一个合格小公民。

我国《民法典》立法走过了极不平凡的历程,从“法”到“典”,凝聚了几代人的心血,跃升的是一个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,象征的是一个国家、一个民族正走向繁荣昌盛。新中国首部《民法典》正向我们走来!

(图文:刘江龙 李爱婷)

种下法治精神的种子

2016级17班 周子瑾

今天下午,来自江都区人民法院执行局的刘江龙叔叔为我们讲解了“法与生活——《民法典》就在你我身边”。这次讲座别具一格,既让我学到了不少法律知识,又使我对法律印象深刻。

刘叔叔在介绍法律知识时,先向我们讲述了什么是《民法典》:“央视主持人海霞说过,《民法典》就是人民的权利大厦。如果说这个‘典’字就是一栋楼,由很多‘房间’组成……以及在民法慈母般的眼里,每一个人就是整个国家,从生老病死到衣食住行,从物权、继承,到合同、侵权责任……可谓包罗社会万象,与每个人息息相关。”

接着,刘叔叔以案释法,向我们讲述了一系列的案例,如“胎儿的利益如何保护”“遇到霸座行为”“肇事逃逸”……我们对这些案例充满好奇,展开了热烈讨论,一一说出了自己对这些具体而特殊案例的分析,有理有据。

孔子说过,“人而无信,不知其可也。”仁义礼智信,是中国传统的道德律条。但目前,我国诚信建设的任务依然艰巨。契约精神不足、合同欺诈、电信诈骗等等不诚信、严重失信的问题很多。我们青少年在平时的学习生活中,考试、作业不能抄袭,答应别人的事情要做到,这就是诚信原则,这就是将来的法治精神。

让公民更有尊严地生活,《民法典》还规定了人格权。在我们平时的学习生活中,有人为别人取外号,嘲笑别人的短处;有人在别人面前说:某某说你的坏话;有人少了东西,没有调查就到处说:就是谁干的……这些难道不是侵犯他人的名誉权吗!

通过学习《民法典》,让我们知道了哪些行为是不能做的,否则就要承担相应责任。让我们明白了做一件事情之前得考虑后果。

我们是祖国的未来,民族的希望,从现在起就要培养良好的法治意识、规范意识,自觉地按照法律规范约束自己的行为,在探索未知世界与成长成才的道路上,与《民法典》为伴,与法同行,乘风破浪,努力成长为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。

(指导老师:毛鹤美)



4月22—23日,小学科学学科教学竞赛区级决赛在我校新校区成功举行。



4月25日,我校二(23、24)中队走进郭村保卫战纪念馆。



5月9日,我校教职工在区课间操比赛中喜获第一名。



5月12日,我校开展“5.12”防震应急疏散演练。



5月14日,我校成功举行2020—2021学年度第二学期家长会。